

鏡像・臺灣
臺灣文史研究譜叢

1

近代化與殖民

日治臺灣社會史研究文集

薛化元
主編

教育部策劃

臺大出版中心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國家圖書館出版品預行編目 (CIP) 資料

近代化與殖民：日治臺灣社會史研究文集／薛化元主編。--
初版。--臺北市：臺大出版中心出版；臺大發行，2012.04
面；公分。--（鏡像·臺灣·臺灣文史研究譯叢1）
ISBN 978-986-03-2033-6（精裝）
1.臺灣史 2.社會史 3.殖民地 4.日據時期 5.文集
733.2805 101004443

鏡像·臺灣·臺灣文史研究譯叢1

近代化與殖民 日治臺灣社會史研究文集

策 劃 教育部
主 編 薛化元
作 者 小坂井敏晶、小熊英二、淺野豐美、野村明宏、栗原純、野口真廣、
大友昌子、近藤正己、駒込武（依篇名次序排列）
譯 者 李衣雲、吳玲青、郭雲萍、阮文雅、李為楨、岩口敬子、周俊宇、
龔玉玲、曾妙慧、林果顯（依篇名次序排列）

總 監 項 潔 責任編輯 官子程
文字編輯 林慧真 助理編輯 蔡培馨
封面設計 黃暉鵬 內頁編排 潘曉琪

發 行 人 李嗣涔
發 行 所 國立臺灣大學
出 版 者 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法律顧問 賴文智律師
印 製 中原造像股份有限公司
出版年月 2012 年 4 月
版 次 初版
定 價 新臺幣 730 元整

展 售 處 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
臺北市 10617 羅斯福路四段 1 號
電話：(02)2365-9286 傳真：(02) 2363-6905
臺北市 10087 思源街 18 號澄思樓 1 樓
電話：(02) 3366-3991~3 轉 18 傳真：(02) 3366-9986
<http://www.press.ntu.edu.tw> E-mail：ntuprs@ntu.edu.tw

國家書店松江門市
臺北市 10485 松江路 209 號 1 樓 電話：(02) 2518-0207

國家網路書店 <http://www.govbooks.com.tw>

ISBN：978-986-03-2033-6

GPN：10101004499

本書著作財產權為教育部所有，並授權臺大出版中心出版



鏡像 · 臺灣
臺灣文史研究譯叢

近代化與殖民

日治臺灣社會史研究文集

薛化元
主編

教育部策劃

 臺大出版中心
NATIONAL TAIWAN UNIVERSITY PRESS

序

臺灣位處東亞地區優勢的地理位置，在歷史浪潮的推進過程中，吸收了多種文化帶來的衝擊，並開始整理和反省這些衝擊留下的軌跡。在國內學者專家的努力下，對歷史脈絡、發展沿革或文化系譜加以研究與解讀，適切地將本地經驗整理成在地知識，並將研究成果公諸於世，而逐漸在國際學術界嶄露頭角，實在令人可喜！

尤其是近年，深耕本土教育的課題陸續受到各界關切與重視，而這份重視也延伸到臺灣文史藝術教學與研究上。為了展現臺灣的這份特色，教育部於九十六至九十九年度推動「全球化下的臺灣文史與藝術中程綱要計畫」，為臺灣文史藝術教育開啟全新的與多樣的面貌。該計畫除著重於深化臺灣文史藝術課程的內涵，彙整蒐集臺灣文史藝術資料，推廣相關的教學及學術活動，增進中小學教師職能，以及拓展優秀青年學生國際視野等工作外，特將該領域的論文做中文和外文相互翻譯的工作。目的除了可以豐富臺灣文史藝術的中文與外文研究資料外，還能夠讓中外的青年學子更容易閱讀和吸收相關的知識，以期在未來，我國的人文學術發展能與世界接軌。

在論文中譯方面，此次完成了「鏡像・臺灣：臺灣文史研究譯叢」八冊，並由國立臺灣大學出版中心出版，包括：國立政治大學薛化元教授主編《近代化與殖民：日治臺灣社會史文集》及《發展與帝國邊陲：日治臺灣經濟史文集》、吳佩珍教授主編《中心到邊陲的重軌與分軌：日本帝國與臺灣文學・文化研究》(上)(中)(下)、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李夷學教授主編《異地繁花：海外臺灣文論選譯》(上)(下)，以及國立中正大學邱子修教授主編《跨文化的想像主體性：臺灣後殖民／女性研究論述》。渠等教授學養深厚，經年孜孜於臺灣文史藝術相關研究領域的耕耘，使臺灣多元文化的寶貴資產得以活化再現。本套叢書的出版，意義自顯非凡！在此，本人除希望這套叢書能提供文史藝術學者們豐富的研究資料，精進其教學品質與提升學術水準，也深切期待，這套叢書能引領更多青年學子探究臺灣文史藝術的殿堂，傳承及弘揚文史藝術的精髓。

教育部部長

蔣偉寧 謹誌

中華民國一〇一年四月

目錄

序 蔣偉寧	3
導論 薛化元	7
壹 民族的虛構性 小坂井敏晶撰／李衣雲譯	25
貳 臺灣領有 小熊英二撰／吳玲青譯	61
參 梅謙次郎與後藤新平 ——初期臺灣法制之法典與慣習 淺野豐美撰／郭雲萍譯	121
肆 殖民地近代化統治中的社會學 ——從後藤新平的臺灣統治談起 野村明宏撰／阮文雅譯	153
伍 日本統治下的臺灣尊重舊慣與同化政策 ——戶口調查簿中女性的姓與改姓名 栗原純撰／李為楨譯	197

陸	臺灣總督府對雲林事件的因應與保甲制 ——日本領臺初期臺灣人之抵抗與協助 野口真廣撰／岩口敬子、周俊宇譯	241
柒	「異身同體」之夢 ——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 小熊英二撰／郭雲萍譯	275
捌	「文化政治」和殖民地社會事業的 「近代化」政策 大友昌子撰／龔玉齡譯	337
玖	1921 年至 1933 年臺灣殖民地社會事業 的二重構造與貧民救助事業的擴大 大友昌子撰／曾妙慧譯	371
拾	關於臺灣殖民地統治初期的衛生行政 ——以《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所見之 臺灣公醫制度為中心 栗原純撰／李為楨譯	473
拾壹	異民族的教化方針與其施行方法 近藤正己撰／阮文雅譯	519
拾貳	「皇民化」政策的形成 近藤正己撰／林果顯譯	535
拾參	臺灣未完成的去殖民化 駒込武撰／李為楨譯	583

導論^{*}

薛化元

國立政治大學臺灣史研究所教授兼所長

日治時期，對於臺灣社會和政治經濟文化而言，都是重要的轉變期。其中，至少包含了兩個重要的面向，一個是近代化的面向，一個則是殖民統治社會的面向。而無論是日本國內或是其他國家的研究者，對於近代化面向發展之外的殖民化問題，皆有相當程度的檢討與批判。在晚近的臺灣史研究中，關於「殖民地近代性」的概念已有相當多的研究論文，其代表可參見若林正文、吳密察主編的《跨界的臺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¹中，專設「殖民地近代性」之篇，收錄專題論文多篇，例如張隆志，〈殖民現代性分析與臺灣近代史研究：本土史學史與方法論芻議〉、並木真人，〈朝鮮的「殖民近代性」、「殖民地公共性」和對日協力：殖民地政治史、社會史研究之前置性考察〉等；以及黃美娥，〈重層現代性鏡像：日治時代臺灣傳統文人的文化視域與文學想像〉²等。

* 本篇導論是以翻譯團隊定期討論成員提出的論點作為基礎，整理而成的成果。

1 若林正文、吳密察主編，《跨界的臺灣史研究：與東亞史的交錯》（臺北：播種者出版，2004年）。

2 黃美娥，〈重層現代性鏡像：日治時代臺灣傳統文人的文化視域與文學想像〉（臺北：麥田出版，2004年）。

至於社會史在這個轉變中，有幾個重要的層面，包括制度層面、法制層面、社會控制層面，以及社會事業和社會安全措施層面，都有一定程度的發展。基於前述歷史的特色，本書以「近代化與殖民」為名，凸顯全書的主題與意旨。本書也是教育部顧問室「教育部補助推動臺灣文史藝術國際交流計畫」的「臺灣文史藝術研究論文中（外）譯暨出版」項下的計畫成果，而提出計畫的主要目的，在於透過翻譯引進日本學者對日治時期臺灣社會史的研究成果，便利國內相關系所的學生研讀。

在日本相關研究學者及出版社的支持之下，本書收入的文章完全合乎原始計畫的構想，也順利收入了計畫原訂的篇章內容。而挑選的文章即係環繞前述制度層面、法制層面、社會控制層面，以及社會事業和社會安全措施層面各個層面來選取的。此外，日本殖民臺灣的統治政策並非始終一致，而有其階段性的變化。就社會史範疇而言，我們認為日治時期基本上可以分為三個不同的階段：包括占領初期如何將臺灣納入日本統治的體制，加強社會控制，以及陸續展開的社會安全及福利措施；而在進入戰爭時期之後，更面對著總體戰之下，社會動員對整個臺灣社會的衝擊。當然，臺灣菁英對於日本的統治政策與措施，也有包括對抗在內的回應。因而全書的內容，大體上也就包括了臺灣如何被日本領有的問題，社會控制的問題，社會安全與福利措施的問題，以及戰爭時期四個部分。此外，日本殖民臺灣五十一年，雖然 1945 年以後，臺灣脫離日本統治，但是日本殖民臺灣的歷史責任問題，也是不容忽視的。在此一層面，我們也選取了對臺灣

脫離日本殖民地體制後，遺留未完的歷史問題部分進行討論。

我們所選取的文章，除了在總體戰期間近藤正己在過去被日本視為此一階段研究的重要代表性著作，以及小熊英二在社會文化史領域受到重視的代表作之外，其他部分的文章，則多屬2000年以後的論文，特別還有幾篇是2007、2008年新的論文。透過這些翻譯的文章，不僅可以讓臺灣的讀者對日治時期臺灣社會史的研究，包括最近的成果有進一步的認識，同時也能注意到，日本研究者對於日治時期臺灣社會發展的歷史反省面向。

為了方便讀者了解本書的內容安排，以及選取文章的意義，以下依照順序作簡要的介紹及導讀。

一、臺灣如何被日本領有

臺灣作為日本帝國第一個殖民地，日本帝國在取得臺灣之後，無論是從「民族」的理論，或是實際上如何看待臺灣或是臺灣人，乃至政策的採擇，都必須面對如何建構將臺灣納入帝國的問題。在此部分，總共收入了五篇論文。其中第一篇和第二篇主要是從理論論述的討論切入。其餘三篇雖然側重點不同，但是基本上，則是討論日本領臺期間（初期）如何建構臺灣法制，特別是在臺灣引進日本內地法制或是近代法制時，如何在法體系中處理臺灣舊慣的問題。

其中第一篇〈民族的虛構性〉（民族の虚構性）一文，為

2002 年由東京大學出版會所出版小坂井敏晶《民族という虚構》一書的第一章。本文從「虛構」這個觀點切入，討論所謂的「民族」與「共同體」的概念。而作者在這篇文章中，重新省視由統計、人類學、社會學、歷史學等「科學」所建構出的「民族」概念，闡述「民族」並不是一種天生自然的存在，而是後天透過排除與再建構而生產出來的虛構概念。這篇論文的理論論述，恰可作為本書對於臺灣社會史論述的基石，讓我們省思許多我們視為當然、亘古存在的事物／概念，事實上是透過人類的文化與歷史所產生，並且會不斷變化。本文從實證的例子與理論相印證，建構出小坂井獨特的論點，而所謂的單一民族或血緣民族，事實上在歷史上是相當難得的，民族的遷徙與融合，讓血緣民族成為一種「虛構」。然而，為了群體得以形塑出相屬感，「虛構的民族」是具有其正面意義存在的。〈民族的虛構性〉即在論證我們如何把「虛構的民族觀」當成了「事實」，而又是哪些狀況，形塑了民族甚至族群的區隔。為了要取得民族內部的凝聚力，「我們」與「他者」之間的區分是為必要，因此民族同一性是在主觀之中產生的虛構立場，而不能以實體的方式來理解之。小坂井所提出的這個看法，對於理解民族、共同體乃至群體的主觀／主體性，有極大的助益。

第二篇〈臺灣領有〉(台灣領有)為 1998 年由新曜社出版之《〈日本人〉の境界——沖縄・アイヌ・台灣・朝鮮：植民地支配から復帰運動まで》一書的第四章。本文透過詳細的史料與論證，闡述 1895 年前後日本領有臺灣的經緯。並從當時日本的內

政與外交角度，探討當時臺灣作為日本帝國的第一個殖民地，對日本帝國帶來的問題，亦即從當時日本在國體論的脈絡下所建構的「日本人」的概念，來探究異地臺灣該如何被定位在帝國的領域之內，而不損及被建構出來的「日本人」概念的困境。本篇與前一篇〈民族的虛構性〉可作為一種「概念建構」的理論與歷史事件的呼應。就原文的脈絡而言，本篇是小熊英二繼《單一民族神話の起源》之後，以日本國內與國外的殖民地——沖繩、愛奴、臺灣與朝鮮為例，再繼續論述「民族」形塑的問題。亦即探討日本帝國在獲得殖民地後，要如何處理殖民的問題，是要將殖民地的人民當作受其支配的被殖民者看待，亦或是要將殖民者培育成未來的「日本人」，是日本帝國政府一直面臨的抉擇。也就是「日本人」的界定，究竟要如何以「民族」的觀點來看待的問題。在〈臺灣領有〉中，小熊英二詳細論述了日本才剛取得殖民地臺灣時，並沒有任何殖民地經驗，因此對於如何定位與統治臺灣，有相當分歧的意見。此文即是從語言教育的角度，來探討在分歧的意見下，日本剛統治臺灣的時候，是如何處理臺灣人的語言、文明化與同化等問題。

第三篇淺野豐美〈梅謙次郎與後藤新平——初期臺灣法制之法典與慣習〉(梅謙次郎と後藤新平——初期台湾法制における法典と慣習)，選自 2008 年名古屋大學出版會出版的《帝国日本の植民地法制：法域統合と帝国秩序》一書第一編〈台灣の領有と住民の地位〉的第四章。本篇論文透過影響日治初期臺灣法制發展的兩個重要人士——梅謙次郎和後藤新平，討論日治初期

臺灣法制的形成與發展。針對日本領有臺灣以後，臺灣法制的建立問題，當時明治政府的外國顧問立場分歧，丹尼遜（Henry Willard Denison）主張屬人法制，卡庫德（W. M. H. Kirkwood）主張屬地法制。而梅謙次郎和後藤新平對於臺灣法制的見解也剛好站在屬人法制與屬地法制的不同立場。在憲法以及新改正的條約是否施於臺灣等問題上，深受當時內閣總理大臣伊藤博文器重的法制局長梅謙次郎，基本上認為條約改正應擴大於臺灣，支持屬人法制，主張日本憲法部分施行於臺灣的論點。而以擔任臺灣民政長官，作為「兒玉・後藤體制」主要決策者的後藤新平，則站在著名的「科學與生物學之原則」，主張「破壞法律制定的原則」，摒棄屬人法制，支持由屬地式領域性的法體系所建構的「法域」。雖然基本的法見解不同，不過在實定法的運作層面，他們的見解也有相似的一面。

關於臺灣的舊慣問題，梅謙次郎主張實行屬人的二重法制度，即當事者為內地人和西洋人時採行日本本土的民刑法，當事者都是臺灣本島人時則無論民事或刑事的裁判上都採行舊慣。而後藤新平在法制的運作上，也不主張在臺日人或外國人採行臺灣人的舊慣，只是強調必須尊重臺灣舊慣，慎重地思考「是否可適用於內地法律，或者必須另外制定特殊法律」，以達到樹立臺灣獨自的法域，即屬地式法制度的目的。

第四篇野村明宏的〈殖民地近代化統治中的社會學——從後藤新平的臺灣統治談起〉(植民地における近代的統治に関する社会学——後藤新平の台湾統治をめぐって)，發表在《京都社

会学年報》第 7 號，是一篇從社會學視角切入，以後藤新平為中心的「兒玉・後藤體制」探討日治時期的臺灣殖民地近代統治的論文。作者提出日本領臺初期，臺灣總督府的統治面臨諸多挑戰，包括由於缺乏完整的殖民政策，導致在文化等諸多面向處於劣等地位，以及現實的統治政策的落實，出現威信不足的窘境。而在面對當時臺灣此起彼落的武裝抗日行動時，日本政府及臺灣總督府的壓制行動，實際上也必須付出相當的代價，如何降低統治成本也成為殖民政府的嚴重考驗。而後藤新平主導的「兒玉・後藤體制」推動的殖民地統治政策，被研究者認為是有效克服前述諸多問題，奠定日本殖民統治的重要基礎。這篇論文同時考察後藤以生物學「適者生存」原則出發的國家權力運作觀念，探討其成功推展殖民政策的柔性權力操作軌跡及政治實踐目的。

第五篇是栗原純於 2008 年發表在《史論》第 61 期的〈日本統治下的臺灣尊重舊慣與同化政策——戶口調查簿中女性的姓與改姓名〉(日本統治下台湾における旧慣尊重と同化政策——戸口調査簿における女性の姓と改姓名)，本文主要利用《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之史料，以戶口調查簿中女性的姓氏表記為中心，檢討差別政策的問題。在這個問題檢討之上，解明不同時期總督府政策制定過程、日本國內政府與總督府交涉過程，尤其是針對一般所稱的「尊重舊慣」或「同化政策」時期，政策方針是否轉換之問題。從而解明日本統治五十一年間，貫通總督府政策的特質。

一般認為日治時期總督府的統治政策，初期是「尊重舊慣」

原則，至大正時期則轉換為「同化政策」原則，因而認為總督府在文人總督時期轉換了統治方針。但是，栗原純在這篇論文中，透過實證，提出了與過去一般看法不同的見解，因而顯示出本文的重要性。本文針對戶口調查簿中女子的姓氏表記與改姓名的考察，透過對《臺灣總督府公文類纂》的縝密解讀，結果發現，不管是「尊重舊慣」或是「同化政策」，都只是總督府在不同時期合理化政策的名目而已，而且絕對不能將此視為是消除日本國內與臺灣差別結構（待遇）的政策。

二、社會控制與反抗

在此部分主要收入了兩篇文章，研究的範圍分別是武裝抗日時期與政治抗爭時期。

第六篇野口真廣〈臺灣總督府對雲林事件的因應與保甲制——日本領臺初期臺灣人之抵抗與協助〉(台湾総督府の雲林事件への対応と保甲制——領台初期の台湾人の抵抗と協力)，是發表在 2007 年《社學研論集》第 9 期的論文。就主題而言，本文檢視了 1896 年雲林事件爆發後，臺灣總督府的善後處理，特別是從社會秩序的角度分析總督府與臺灣人的互動關係切入，探究日方統治者、臺灣人協助者及土匪，還有英商等官民商之間的互動。並透過雲林事件臺灣總督府的政策進而釐清原本清代地方基層組織的保甲制度，為何在日治時期再興，並進而制度化，正式納入統治的組織架構的發展。

保甲制的再興，乃至制度化，過去的研究大多著重在保甲落實後的實際狀態，指出對警察制度及治安工作發揮了輔助的作用，或是收到籠絡臺灣部分地方有力人士的功用。而本篇論文則是補強此一制度形成背景，以及其所以收效的原因。除了從辜顯榮及林武琛等人的工作，論證臺灣總督府實施保甲制，除了將地方有力人士拉到總督府這邊外，一併進行「土匪」招降工作，也有其必要。特別是探討作為警察的輔助組織及地方行政末梢機構的保甲制度的建立，除了從臺灣總督府鞏固統治及落實社會控制的角度切入外，本篇文章對於當時外商或是國際視聽的因素，也有相當著墨。作者認為雲林事件發生後，總督府之所以希望盡快回復治安，除施政上的理由之外，還有對國際視聽的考量。因為當時在臺灣中部及南部有許多外國資本的糖業和樟腦業的從事者，日本方面一邊顧慮到國外的關心，一邊感受到盡速回復治安的必要性。因為鎮壓時間拉長的話，不只是一般臺灣民眾的反日意識會升高，來自外國的批判也容易升高。正是在這樣的時機點上，保甲制才會作為拉攏居民，使治安維持得以回復的手段，而受到注目。而作者也指出，為了活用保甲制，從一開始官與民之間的補充關係曾經被看作是必要的。

至於第七篇〈「異身同體」之夢——臺灣議會設置請願運動〉（「異体同身」の夢——台湾自治議会設置請願運動），則是前述小熊英二《〈日本人〉の境界——沖縄・アイヌ・台灣・朝鮮：植民地支配から復帰運動まで》一書的第十三章。相對於一般將議會設置請願運動視為非武裝抗日重要的一環，小熊英二在